

## 農業局 102.08.01-103.01.31 工作報告

### (一)農產推廣：

#### 1. 農情報告及農業調查：

(1)辦理潭美及康芮颱風農作物災損救助，統計救助新營等 24 區 19 項農作物，救助面積 1,406 公頃，戶數 3,417 戶，救助金 43,263,909 元。

(2)查核楠西等 23 區田間調查情形及玉井等 10 區運用行動載具調查木瓜、咖啡、薑種植面積。

#### 2. 推行農業機械化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 1,705 張、免營業稅油單 4,713 本及農機號牌 152 片。

#### 3. 稻米生產：

(1)稻繁殖田：102 年共設置水稻原種田 5 公頃，分別為臺稔 9 號 0.5 公頃、臺南 11 號 3.5 公頃、臺農 71 號 0.5 公頃、臺東 30 號 0.3 公頃及台稔糯 1 號 0.2 公頃；採種田設置 50 公頃，繁殖的稻種可供應本市 102 年 23,000 公頃稻田更新使用。

(2)輔導設置 38 處水稻育苗中心，綠化地面積總計 35.5335 公頃。

#### 4. 植物保護：

(1)補助本市臺南市臺南地區農會等 19 個農民團體辦理綜合病蟲害防治，防治面積 1,045 公頃。

(2)辦理臺南市 102 年度農藥管理人員複訓講習會 3 場。

(3)核發農藥販賣業執照登記設立 7 件，變更案 24 件，補發 1 件，歇業 2 件。

(4)抽檢市售農藥 80 件，檢測不合格 17 件，罰鍰 560,000 元。

(5)農作物汙染監測抽取農作物樣品 9 件送檢，檢驗結果皆合格。

#### 5. 肥料管理：抽檢肥料 53 件送檢，裁處肥料品質不合格等違反肥料管理法罰鍰 6 件 300,000 元。

#### 6. 推廣健康安全綠金農業：

(1)輔導有機農業推展計 142 戶，面積 255.84 公頃(水稻 3 戶，面積 5.71 公頃；蔬菜 88 戶，面積 148.27 公頃；水果 38 戶，面積 68.21 公頃；其他作物 13 戶，面積 33.65 公頃)。

(2)辦理有機農夫市集於東區東寧市場及南區健康路「府城藝術轉角餐廳」旁廣場，辦理計 90 場次。

(3)有機農糧產品查驗計抽驗田間及市售有機農糧產品 322 件，不合格件數 2 件，合格率 99%。

(4)辦理田間及集貨場農作物農藥殘留檢驗工作計抽檢 752 件，不合格件數 27 件，總合格率 96.4%。

(5)吉園圃標章推廣與輔導計吉園圃產銷班 227 班(蔬菜 89 班，水果 138

班)，本年度新增加吉園圃產銷班 6 班。

7. 活化休耕農田推動小地主大佃農：

- (1) 農地租賃擴大經營面積 1,199 公頃。
- (2) 經營計畫書複審通過 46 件，核定補助金額 31,584,200 元。
- (3) 租用農地改善補貼 525.1104 公頃，獎勵金額 5,251,104 元。

8. 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102 年 2 期休耕面積為 16,500 公頃，地區特產面積 2,148 公頃，契作 1,075 公頃，特殊困難地面積 9.8 公頃，利用休耕農田種植景觀作物面積 254.4 公頃，分布於鹽水、新市、安定、西港、學甲、七股、東山、山上及後壁等 9 區，營造景觀花海效應。

9. 種苗登記：本市本年累計領有種苗登記證 481 件，新增核發 25 件，辦理變更 12 件，換證 2 件，補發 1 件。

10. 農地利用：

- (1) 辦理農地容許使用申請案 85 件，本市農業局核發容許使用同意書 82 件、區公所核發容許使用同意書 404 件。
- (2) 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審查方式及疑義案 35 件。
- (3) 辦理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工作座談會，申請土地 2,109 筆。

11. 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共計新增 15 班，異動 235 件，訪查 94 班，註銷 6 班，帳號申請 5 件。

12. 蔬菜現代化生產：103 年提出蔬菜申請設施共計 2.92 公頃，其中包含鋼骨加強型捲揚式塑膠布溫室 1.09 公頃，簡易式塑膠布網室 1.73 公頃，水平棚架網室 0.1 公頃。

13. 發展具競爭優勢農業專區：

- (1) 「優質品牌米生產專區」一期作契作生產面積 498 公頃。
- (2) 「雜糧產銷專區」合計活化休耕面積 2,527.94 公頃。
- (3) 「水果生產專區」合計面積 544 公頃。
- (4) 「蔬菜生產專區」面積合計 181 公頃。
- (5) 「火鶴花生產專區」面積合計共 57 公頃。

(二) 森林及自然保育：

1. 林務行政：辦理林作物之地上物查估、審查工作 27 件及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案件 44 件。

2. 環境綠化：

- (1) 新化、小新營及七股等三處苗圃育苗(含培養、移植、扦插、換床)面積約 8 公頃，核計配撥苗木數量為 108,539 株(含造林配撥數量)，草花培育配撥 65,000 株。
- (2) 參與社區綠美化補助計畫分別為官田區大崎社區發展協會、學甲區光華社區發展協會、新化區大坑社區發展協會、七股區竹橋社區發展協

會及玉井區竹圍社區發展協會等 5 個社區。

### 3. 造林業務：

- (1)「平地造林計畫」參與造林戶共 125 戶，造林地主要分佈於白河、官田、楠西、善化、七股、柳營、關廟、東山、玉井、六甲、後壁及大內等區，造林面積計 179.78 公頃，植樹 269,670 株，核發獎勵金新台幣 22,122,400 元整。
- (2)「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造林戶共 612 戶，造林地分佈於鹽水、白河、柳營、後壁、東山、六甲、官田、大內、新化、山上、玉井、楠西、南化、左鎮、關廟及歸仁等區，造林面積計 959.44 公頃。
- (3)「獎勵輔導造林計畫」參與造林戶共 10 戶，造林地主要分佈於新化、楠西、大內、東山、龍崎及玉井等區，造林面積達 4.81 公頃，植樹 7,215 株，核發獎勵金新台幣 1,010,100 元整。

### 4. 珍貴樹木保育：

- (1)清查符合公告列入保護珍貴樹木 7 棵。
- (2)辦理珍貴樹木健康檢查計 140 棵、老樹病蟲害防治計 10 棵、老樹棲地改善計 5 棵、老樹支架設置計 3 棵及老樹修剪計 7 棵。
- (3)褐根病防治面積 1,939 平方公尺。
- (4)招募樹木保護志工 33 人，協助珍貴樹木健康檢查及通報。

### 5. 野生動物保育：

- (1)辦理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 2 件，及處理無主受傷動物計 18 種 236 隻。
- (2)辦理登註記保育類野生動物活體查核及山海產店宣導計 26 件，並拆除非法架設鳥網計 3 件 250 公尺。
- (3)配合臺南市生態保育學會-鹽田濕地生態活動-狂犬病疫情宣導約 500 人，另配合遇見幸福-2013 臺南市社造年會宣導 9 日約 5,000 人。
- (4)辦理 102 年野生動物物種及產製品辨識暨狂犬病教育訓練約 70 人。
- (5)協辦 103 年度出口華盛頓公約附錄列管鳥類繁殖場查證作業計 16 場。
- (6)辦理珍貴稀有保育鳥類大冠鷲 2 隻及短耳鴉 2 隻野放活動計 2 場。

### 6. 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推廣工作：

- (1)官田水雉生態教育園區之經營管理：102 年園區參訪人數為 2 萬 8,488 人，參與繁殖之成鳥計 123 隻，孵化 360 隻雛鳥，長成 256 隻幼鳥。
- (2)配合「有志一同—散播愛」志願服務獎勵表揚活動，進行生物多樣性教育宣導，約 500 人參加。
- (3)「102 年臺南市政府推行水雉保育獎勵方案」共 452 巢提出申請，其中 130 巢無雛鳥或非水雉巢，餘 322 巢均成功完成孵化。獎勵金核發 85 萬元，幼鳥孵化 929 隻，使水雉族群數量呈現穩定性的成長。

- (4)辦理學甲濕地生態體驗營1梯次，約50人參加。
- 7.轄內二處野生動物保護區維護管理及七股濱海濕地植物園區復育：
- (1)加強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巡護工作，102年1月1日起續雇工並配合台江國家公園警察隊及保育巡守隊，進行保護區白天、夜間及假日巡護，避免人為破壞及維護保護區環境之安全，自102年9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共進行225人次巡護，並於保護區內拆除違法網具9組予以銷毀。
  - (2)進行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內之環境整理及抽水機及水閘門等設備維護，完善排水機能，本期未發生淹水，並提供民眾遊憩休閒場所。
  - (3)辦理黑面琵鷺棲息地環境整備工作，巡查整理棲地環境，預防黑面琵鷺等野鳥大量傷亡情況再發生。並於9月7日辦理野鳥救護員研習、9月15日辦理大量鳥類傷患救援演習，精進各單位執行傷鳥救護人員之實務經驗，熟稔急救通報網路
  - (4)辦理102-103年黑面琵鷺保育季：第1場次活動—黑琵騎跑觀光鐵馬行活動於102年11月17日在七股區黑面琵鷺生態展示館前舉行，參加鐵馬行人數約800人。第2場次活動—「我愛黑琵」環境教育寫生比賽於102年12月8日在學甲濕地生態園區舉辦，參加人數約300人。保育季強調藉由推動黑面琵鷺保護區的維護，喚起民眾對生態、濕地的保育及重視，進而推動在地的生態旅遊。
  - (5)辦理七股濱海濕地植物及生態園區改善試辦第二期工程完工，計築350米護岸、施設木製圍籬計24公尺、施設草皮區計3,295平方公尺及種植355株喬木、2,200株灌木，現正由廠商進行植栽養護撫育，植栽存活率達85%以上。
- 8.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計畫(補助真理大學、崑山科技大學、臺南市北區大港社區發展協會、臺南市安南區鹽田社區發展協會及臺南市社區觀光關懷協會辦理嘉南埤圳、北門濕地、八掌溪口濕地、鹽水溪口(東側)濕地、四草濕地及七股鹽田濕地之國家重要濕地生態環境調查監測、環境教育及巡守等工作)：
- (1)濕地生態環境調查：第一級地景評估1處、第二級靜水域棲地評估6處、第三級立地密集評估生物資源調查6處及水質調查7處。
  - (2)團隊會議：工作團隊會議10次及社區會議2場次。
  - (3)環境教育：座談會1次、濕地生態環境教育推廣活動4梯次、社區參與濕地經營管理之教育推廣5梯次、「國家重要濕地政策與濕地生物多樣性保育概念」校園巡迴教育推廣8場次、專業訓練教育講座10場、大型生態保育宣導活動3場、導覽解說員培訓4場次及成果展1場次。
  - (4)濕地巡守7處：含鹽水溪「守護濕地」生態巡守員網、北門濕地河川

巡守、八掌溪口濕地巡守、四草濕地巡守隊、七股鹽田濕地（台區鹽田巡守隊）、後壁土溝社區及新化礁坑社區巡守隊。

(5)濕地紅樹林生態渠道的復建與復育工作1式。

(6)導覽解說及環境教育宣導服務1,500人次。

(7)完成導覽解說地圖1式。

(8)濕地綠美化1處。

(9)完成北門潟湖地區地形地貌分析及沙洲變遷研究、八掌溪口輸砂與海岸沙源關係建立之研究。

### (三)水產種苗

#### 1. 養殖漁業行政管理：

(1)核發養殖漁業登記證208件、核准8件水產養殖設施容許使用之案件及完成養殖漁業放養量調查計26,814口。

(2)執行水產飼料抽驗一般成分12件、藥物殘留25件、三聚氰胺1件、農藥1件及瘦肉精3件，合計42件，經檢驗結果一般成分有3件含量與登記證所載不符，各裁罰1萬8,000元，飼料公司已完成繳交罰鍰結案。另漁業署於本(103)年1月22日核定水產飼料抽驗計畫，總件數為79件，檢驗項目包含一般成分37件、藥物殘留37件、瘦肉精3件、三聚氰胺1件及農藥1件。

(3)輔導漁會健全漁民組織：

A. 輔導2家漁會信用部業務，本期存款總額64億7,331萬元，較去年同期59億5,591萬元，增加5億1,740萬元。放款總額17億194萬元，較去年同期17億2,084萬元，減少1,890萬元。逾放比率平均為0.5%，較去年同期0.67%，減少0.17%。

B. 輔導南市區漁會辦理漁業推廣教育訓練及輔導區漁會所屬漁事產銷班定期召開班會共計48班次。

C. 輔導完成產銷履歷申請程序共152份，通過漁業署核定補助之個人養殖戶44戶、加工廠1戶、集團戶2戶，最後完成產銷履歷驗證的個人養殖戶41戶、加工廠1戶、集團戶1戶，合格率達94%。

(4)補助老漁福利津貼本市負擔每人每月2,000元、102年度至12月底止本府已負擔補助新臺幣1億7,630萬元。

(5)執行未上市養殖水產品品質監測計畫抽檢146件，抽驗魚種包含吳郭魚、虱目魚、鰻魚、鯰魚、石斑、烏魚、蝦類及文蛤等。經檢驗結果皆符合規定。

(6)推廣養殖水產品促銷活動：

A. 補助七股區農會、北門區農會、將軍區農會及南縣區漁會辦理「102年度虱目魚收購委託製罐計畫」。

- B. 補助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養殖生產協會辦理「ASC-ISRTA 負責任的鯛魚養殖國際標準認證」。
  - C. 補助臺南市農漁畜牧產品推展協會辦理「臺灣鯛料理品嚐暨臺南漁產加工品行銷活動」。
  - D. 補助臺南市養殖漁業發展協會辦理「2013 海峽(福州)漁業博覽會及上海亞洲國際美食展—南市漁產推廣參展」。
  - E. 補助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養殖生產協會辦理「臺灣鯛產品包裝計畫」。
  - F. 補助臺灣錦鯉發展協會辦理「第一屆國際錦鯉品評會」。
  - G. 補助南市區漁會辦理 102 年度「臺南市淺海牡蠣養殖產業輔導及回收計畫」。
  - H. 補助臺南市養殖漁業發展協會辦理「七股區、北門區石斑魚 ISO22000 第 2 年後續驗證」。
  - I. 補助北門區公所辦理「虱目魚產業文化活動」。
  - J. 補助南市區漁會辦理「漁民節暨模範漁民頒獎活動」。
  - K. 補助臺南市養殖漁業發展協會辦理「金鑽烏魚子選拔·行銷計畫」。
  - L. 補助南縣及南市區漁會辦理「推動漁業機械化補助漁民購買漁業機具計畫」。
  - M. 補助養殖漁民設置「太陽能光電漁塭節能示範計畫」。
- (7) 規劃設置沿海養殖漁業生產區，以達適地適養為原則，發展海水養殖為方向，劃定設置養殖漁業生產區。102 年度推動「七股區臺灣島」(286 公頃)及「安南區港西」(374 公頃)2 處養殖漁業生產區設置，以爭取經費營造生產區整體環境，建立完善養殖設施及產銷體制，目前已提送漁業署審核中，惟需俟「養殖漁業生產區設置及管理準則」草案完成發佈並經漁業署審核通過後，始能設置 2 處生產區。
2. 颱風災損復建工程及改善養殖漁業生產區公共設施工程：
- (1) 莫拉克養殖漁業災損復建工程：
- A. 北門區雙春養殖生產區西側道路及進排水路水閘門工程於 102 年 6 月 28 日竣工，並於 102 年 8 月 8 日驗收合格，結算金額 1,966 萬 6,000 元。
  - B. 北門區南興養殖生產區進排水路及道路改善工程於 102 年 4 月 10 日竣工，並於 102 年 8 月 20 日驗收合格，結算金額 1,416 萬元。
- (2) 改善養殖漁業生產區公共設施工程：
- A. 102 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針對北門區、七股區養殖生產區共五處之改善工程，總經費 2,466 萬 7,000 元，由漁業署補助 1,850 萬元、本府配合 616 萬 7,000 元，本工程案已於 102 年 12 月

18 日簽約，103 年 1 月下旬工程進度達 20%(超前 5%)，預計於 103 年 5 月 17 日工程完工。

B. 103 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針對北門區養殖生產區共四處之改善工程，現核定勞務案經費 200 萬元，由漁業署補助 150 萬、本府配合款 50 萬，本勞務案已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簽約，預計 103 年 2 月 8 日前提送初步預算書。

C. 本府農業局委由區公所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進排水路、擋土牆及漁產道路等工程計 7 件、總金額 172 萬 5,850 元，計有七股區 4 件金額為 133 萬 4,350 元、北門區 2 件金額為 30 萬 1,500 元及學甲區 1 件 9 萬元。

#### (四) 畜產發展管理：

##### 1. 獸醫師(佐)登記管理：

核發執業執照 18 件、開業執照 2 件、變更執業處所 13 件、獸醫師支援報備 37 件及執照歇業 10 件。

##### 2. 畜牧場登記及管理：

(1) 完成畜牧場農業用地容許作畜牧設施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容許使用申請 30 件、容許變更或展延 33 件，總計 63 件。

(2) 完成畜牧場申設畜牧場登記案件申請及審查核發畜牧場登記證書，核發畜牧場登記證 5 件、變更登記 31 件、停復業 8 件及歇業 3 件，總計 47 件。

(3) 完成畜牧場畜禽飼養登記證書之展延申請及變更核發作業，展延或變更 4 件及歇業 4 件，總計 8 件。

(4) 於 8 月 22 日舉辦「畜牧場宣導教育講習會」計 1 場次。

(5) 辦理臺南市未達畜牧法納管規模之畜牧場調查，總計 202 場。

3. 持續輔導轄內家畜保險承保 26 家農會辦理豬隻運輸死亡保險(迄 12 月止保險頭數 11 萬 7,054 頭，已完成本年度目標 76.61%，收入 211 萬 7,701 元)、乳牛死亡保險(迄 12 月止保險頭數 2,954 頭，收入 3,840,200 元)。

##### 4. 畜牧類農情調查統計編造、調查及天然災害勘查：

(1) 辦理 102 年第 3、4 季畜牧類農情及 102 年 11 月底養豬頭數調查工作，調查資料並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彙辦。

(2) 8 月 27 日-9 月 4 日勘查本市因康芮、潭美颱風受災畜牧場 41 場災情，並辦理柳營區、後壁區、新化區及永康區共 7 場畜牧場符合專案補助之補助款核撥，共計核撥 117 萬 8,520 元。

##### 5. 肉品安全衛生管理：

(1) 辦理查緝違法屠宰場所雞 53 場、豬 14 場、鵝 1 場及配合道路攔檢查緝車輛 6 次、檢查 58 輛次，未查獲違規事項。

- (2)辦理傳統市場禁宰活禽查核宣導計 289 場次。
- (3)辦理家畜產銷履歷產品抽驗計 5 件，其中 1 件不符合，產品標示查核計 16 件，16 件皆符合。
- (4)辦理產銷履歷行政檢查-生產場計 3 場次，皆符合規定。
- (5)辦理優良農產品肉類、加工品品質抽驗計 6 件，檢驗結果均合格。
- (6)輔導 23 家畜牧場國產牛肉產地追溯耳標釘掛 2,630 頭。

#### 6. 飼料登記管理：

- (1)辦理轄區內飼料廠及畜牧場之飼料抽樣檢查，計抽查飼料中之受體素 19 件、磺胺劑 17 件、其他藥物 24 件、黃麴毒素 12 件、三聚氰胺 4 件、反芻飼料肉骨粉 4 件。辦理化製廠產製動物油脂及肉骨粉抽驗業務，計抽查油脂 4 件及肉骨粉 4 件。
- (2)輔導畜牧場及飼料廠飼料用藥安全及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管理業務：
  - A. 配合動物防疫機關逆行追蹤畜產品檢出藥物案件計 12 件，其中 1 件飼料中檢出藥物成分（甲磺氯黴素及氟甲磺氯黴素），該案移請本市動保處追查是否有違規用藥，該處查訪結果未發現違反動物用藥品管理法之具體事證，將持續追蹤輔導改善。
  - B. 核發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證 7 件，補發 5 件，變更登記 1 件。
- (3)核發飼料販賣登記證 2 件。

#### 7. 家畜禽生產輔導：

- (1)草食動物輔導：
  - A. 持續輔導酪農戶 97 戶與味全、光泉、統一、開元等乳品廠簽訂生乳收購合約。
  - B. 繼續輔導轄區內牛、羊、鹿產業團體及產銷班計養牛 10 班、養羊 3 班及養鹿 1 班組織運作。
  - C. 補助本市養牛產銷班 10 班及臺南市養鹿協會辦理產銷調節、班會召開及教育訓練各 1 場次，合計 11 場次。
  - D. 輔導肉牛 36 戶 2,630 頭牛隻釘掛耳標。
  - E. 輔導第二期休耕地轉作青割玉米 4,845.88 公頃、契作牧草 212.01 公頃。
- (2)養豬輔導：持續輔導全市養豬產銷班組織運作計 21 班及輔導 5 個養豬生產合作社。
  - A. 補助臺南市各區農會輔導毛豬產銷班舉行班會、宣導講習會等共計 26 場次。
  - B. 配合農委會補助已補助臺南市養豬協進會辦理「102 年度國產生鮮豬肉與在地食材之創意料理推廣及優良國產豬肉促銷活動」，活動包括 3 場次國產生鮮豬肉促銷活動、2 場次豬肉與在地食材之創意料理推

廣活動並搭配媽媽手冊-料理食譜(1,000份)發送。

C. 補助臺南市養豬協進會辦理「102年度慶中秋送愛心暨優良國產豬肉促銷活動」1次。

(3) 家禽輔導：輔導家禽產業團體辦理家禽產品展售促銷品嚐活動 5 次及家禽產銷班辦理講習會共 6 場次。

#### 8. 畜牧公害防治：

(1) 辦理轄內畜牧場斃死畜禽處理情形查核 643 件，採化製處理者 604 件，自行處理者 39 件，均符合規定。

(2) 辦理畜牧場污染防治教育宣導會 1 場。

(3) 辦理畜牧場廢水處理查核 757 件，皆正常開機運作。

(4) 辦理本市養雞場雞糞處理之查察與輔導計 618 場次，雞糞流向資料建置 453 筆，並推動畜牧場雞糞處理自主檢核管理機制向農民或產業團體辦理說明會 2 場，輔導養雞場申報 2 場。另辦理雞糞應妥善處理相關宣導計 5 場次。

(5) 輔導本市蛋雞場設立附設堆肥場，並於 102 年 8 月 7 日取得營運許可證，按月調查本市禽畜糞堆肥代處理場 2 家及畜牧場附設堆肥場 3 場之禽畜糞再利用數量暨堆肥生產銷售庫存計 28 場次，及對於原料收受情形案件，輔導查核 9 場次。

(6) 辦理農委會「102 年度農村社區源頭減廢及資源利用計畫」補助農民設置二次固液分離機 2 戶、噴霧除臭設施 4 戶、崇容堆肥場鏟裝機改善及補助本市楠西區農會等 11 家農民團體，共推廣施用禽畜糞堆肥 49 位農民，購入重量為 252,500 公斤。8 月 13 日辦理 102 年度「農村社區源頭減廢及資源利用計畫」-推廣使用禽畜糞堆肥工作會議 1 場次，出席人數 45 人。

(7) 輔導養豬場設立沼氣發電設備及沼氣利用設置，各推廣 1 戶。

(8) 協助舉行「農業大棚」說明會計 3 場次。

#### 9. 家禽屠宰場及其他畜牧事業設施設立輔導：

(1) 輔導辦理家禽屠宰場設立申請案件，截至 103 年 1 月底所列案輔導的家禽屠宰場共有 3 場取得屠宰場登記證，1 場申請試運轉會勘，2 場取得屠宰場設立許可，並申請建造執照中。

(2) 受理肉品加工廠申請案 1 件，已核准興辦事業計畫，現正建場中。

#### 10. 老牛的家營運管理：

(1) 整頓牧草區便道、園區水塔馬達更新及訂製牛隻腿部復健支架。

(2) 辦理牛隻進場收容作業 3 頭及牛隻死亡 2 頭已妥善處理。

(3) 辦理老牛農村文化教育活動 1 次。

(4) 辦理老牛的家新建工程與第二期新建工程保固金退還。

## 11. 肉品市場管理：

(1)協助訂定毛豬承銷貨款繳款辦法、聘僱人員資格審查要點及公司財產盤點要點。

(2)協助肉品市場(安南場)毛豬拍賣系統重新建置。

## (五)農會輔導：

### 1. 會務輔導：

(1)輔導本市各級農會按期召開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監事會及農事小組會議，依權責審查各種議案，完成法定程序。

(2)依據農會法考核辦法會同農務、畜牧、運銷及上級農會等有關單位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年度考核。

(3)輔導本市各級農會辦理員工在職訓練，提高員工專業知識及技能，以加強服務。

(4)召開 1 次本市各級農會理事長、常務監事及總幹事工作檢討會，以策劃業務，促進工作之推行。

### 2. 選務工作輔導：

(1)新營區農會第 17 屆原總幹事因辭職出缺，本府農業局於 102 年 8 月份起辦理候聘遴選作業，惟因登記候聘人至農委會面談表現欠佳，經核定為不合格。本府農業局另於 102 年 11 月份再次辦理候聘登記公告，仍由該登記候聘人辦理登記，經本府農業局召開審查會，並報農委會辦理面談後，業於 103 年 2 月 7 日經聘任為新營區農會總幹事。

(2)臺南地區農會及後壁區農會各有 1 組農事小組長出缺，經輔導該 2 農會辦理補選作業，均已順利選出並完成遞補作業。

### 3. 財務輔導：

(1)輔導本市各級農會每年年底前編列該年度事業報告、決算與金融事業年報及次年度事業計畫與預算，並提送理事會及會員代表大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

(2)會同上級農會及有關單位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定期財務監督及臨時財務監督。

(3)輔導本市各級農會監事會辦理農會財務、業務及會務定期監察，必要時辦理臨時監察。

### 4. 農民健康保險：

(1)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農會會員、非農會會員被保險人合計 16 萬 4,028 人(勞工保險局 102 年 12 月資料)。

(2)農民健康保險本府補助 30%，102 年度至 12 月底止已負擔保費 1,337 萬 1,954 元。

(3)老農津貼改制後本府需負擔每人每月 2,000 元，102 年度至 12 月底止

本府已負擔老農(農民部份)津貼費用為新臺幣 18 億 4,035 萬元。

#### 5. 農會信用部輔導：

- (1)本市轄內 32 家農會信用部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存款總額 1,448 億元，放款總額 734 億元，102 年 12 月底本期損益 1 億 8,797 萬元。
- (2)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本市 32 家農會信用部平均逾放比率為 3.37%，較 101 年同期 5.27%，減少 1.9 個百分點，成效已見，將持續加強輔導，使逾放比逐年降低。
- (3)輔導全市轄內 32 家農會信用部切實建立自行查核及稽核制度，加強內部制衡，防範弊端之發生，甚收績效。
- (4)對金檢單位檢查全市轄內 32 家農會信用部所提糾正及改進事項，積極追蹤查核，並將改善辦理情形報請農委會核備。
- (5)辦理市轄農漁會(信用部)變現性資產查核，以防範弊端之發生。
- (6)輔導 32 個農會改善存放款比率，並積極催收逾期放款，以增加收益，確保農會權益。
- (7)輔導 32 個農會辦理內部稽核，並實施定期輪調，以防止發生流弊。
- (8)為照顧本市各農會漁會，簽奉市長同意經財政處釋出 30 億元(期限 2 年利率 1.1%)由本市各農漁會聯貸本府政務周轉金案，經向本市各農會漁會查詢結果僅有關廟農會等 9 家農會願承貸金額為 6.8 億元，承貸意願偏低，經分析主要係貸款利率低於其轉存全國農業金庫存款利率 1.27%，且各農漁會逾放比率下降(101 年 10 月為 6.41%；102 年 7 月降為 4.28%)，經函送臺南市政府財政局後，因承作意願欠佳，暫緩辦理。

#### 6. 休閒農業及產業文化：

- (1)輔導休閒農場(含籌設中)14 場。
- (2)整合性旗艦活動輔導由麻豆區公所主政辦理臺南市麻豆文旦節、北門區公所主政辦理臺南市虱目魚節、後壁區公所主政辦理臺南好米嘉年華會及善化區農會主政辦理臺南胡麻產業文化季等 4 場產業活動。單項、單區活動輔導歸仁區農會-歸仁釋迦節、臺南市盆栽協會-臺南市盆展覽、新市區農會-新市毛豆節、臺南縣花菓盆栽藝術協會-臺灣花菓盆栽展、下營區農會-下營農情、官田區農會-官田菱角節、將軍區農會-大家賞瓜趣、七股區農會-洋香瓜節、新市區公所-新市花海節、山上區公所-木瓜節等 10 場產業活動。

#### 7. 新農人：

- (1)重新彙整及清查新農人資料庫，輔導新農人總計 268 人，分別從事果樹、稻米、雜糧及蔬菜等作物之生產。
- (2)推動農民學堂，針對綠色農業、蘆筍、番茄及休閒農業等主題辦理「新

農人計畫-農民學堂」共 4 場次。

(3)針對種植稻米、豆類、育苗事業、番茄、無毒蓮子及有機蔬果等新農人辦理當季農產行銷記者會共 3 場次。

(4)輔導本市安南區新農人王凱平君栽種小番茄，獲農委會南區農改場舉辦之「2013 健康優質設施小果番茄競賽」第 3 名。

(六)農產行銷：

1. 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特產品共同運銷分級包裝及產銷通路設施計畫：

(1)輔導白河區農會辦理 102 年度「臺南市白河區蓮藕粉產銷輔導計畫」。

(2)輔導西港區農會辦理「發展胡麻加工產銷輔導計畫」。

(3)輔導轄內產區農民團體辦理「102 年度臺南市學童午餐供應椪柑行銷計畫」。

(4)輔導南化果菜運銷合作社辦理「102 年度充實運銷設備計畫」。

(5)補助南化和興果菜生產合作社辦理「運銷分級包裝管理計畫」。

(6)補助六甲區農會辦理「火鶴花外銷包裝紙箱計畫」。

(7)補助臺南市洋香瓜運銷合作社辦理「購置國產水果非破壞性糖度檢測儀設備計畫」。

(8)補助高青合作農場辦理「龍眼加工產品包裝改善計畫」。

(9)補助本市社區產業聯合運銷合作社辦理「成立臺灣伴手禮—南瀛物產館展售中心計畫」。

(10)補助關廟區農會辦理「101-102 年度國內農產品產地名稱至國外申請註冊保護計畫」。

2. 辦理農特產國內外展售促銷活動：

(1)102 年 8 月 10 日配合空軍營區開放-全民國防教育農特產展售活動。

(2)102 年 9 月 7-8 日補助臺南市農會於臺北希望廣場辦理「2013 臺南柚香柚甜文旦推廣行銷活動」。

(3)102 年 9 月 14-15 日補助臺南市農會於臺南假日農市辦理「2013 臺南柚香柚甜文旦推廣行銷活動」。

(4)102 年 10 月 26-27 日配合莫拉克重建委員會於台北花博圓山廣場辦理八八風災-感恩農特產展售活動-台北場。

(5)102 年 11 月 2-3 日在台北花博圓山廣場辦理-「縣市週青皮椪柑促銷」暨農特產展售活動。

(6)102 年 11 月 23-24 日配合第 34 屆華宗盃全國排球錦標賽辦理農特產品行銷展售活動

(7)補助臺南蘭藝協會 102 年 12 月 20 日-22 日辦理「臺南市 2013 吳園蘭花大賞活動」。

(8)103 年 1 月 1 日配合青商會於南瀛綠都心辦理元旦晨跑-農特產展售活

動。

(9)補助臺南市花卉協會 103 年 1 月 25 日至 2 月 4 日辦理「馬上發財賀新春活動」。

3. 南瀛農產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輔導：102 年度農產品出貨中國大陸金額 1,507 萬 5,372 元，南瀛公司將依中國大陸需求持續供貨。(芒果 1 萬 1,165 公斤 144 萬 7,410 元、文旦 5 萬 2,200 公斤 362 萬 8,075 元、金鑽鳳梨 1 萬 3,640 公斤 51 萬 1,225 元、柳丁 19 萬 3,200 公斤 6,25 萬 6,682 元、茂谷柑 4 萬公斤 306 萬 4,000 元、葡萄柚 3,000 公斤 16 萬 7,980 元)。

4. 果菜批發市場管理業務：~~果菜批發市場管理業務~~臺南市綜合農產品批發市場 102 年度交易量分別為：蔬菜 2 萬 2,817 公噸，青果 4 萬 4,315 公噸，花卉 1,278 萬把；臺南市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交易量分別為：蔬菜 8,822 公噸，青果 7 萬 9,850 公噸。

5. 其他果菜市場管理業務

(1)補助玉井區公所 9 萬 9,000 元辦理「青果集貨場改善屋頂通風設備計畫」案，並已設置完成。

(2)補助玉井區公所 64 萬元辦理「青果集貨場零星維修工程計畫」案，已委由該公所代辦採購。

(七)農地管理工程：

1. 農業用地變更為非農業使用案件審查核定 31 件。

2. 101 年 6 月泰利颱風(含 610 水災)及蘇拉與天秤颱風公共設施災後復建農路工程共核定 109 件。已完工數 104 件，待完工數 2 件，註銷 3 件。

3. 102 年 0519 豪雨災後復建農路工程共核定 4 件，已委由公所辦理。已完工數 2 件，待完工數 2 件。

4. 102 蘇力颱風災後復建工程災後復建農路工程共核定 6 件，已委由公所辦理。

5. 102 年天兔颱風災後復建農路工程共核定 1 件，已委由公所辦理。

6. 102 年潭美及康芮颱風災後復建農路工程共核定 150 件，其中 138 件委由公所辦理，12 件由本府農業局自辦。

7. 核定農路改善工程計有 286 件，核定金額共計 1 億 4,684 萬 350 元整。已完工數 202 件，待完工數 78 件，註銷 6 件。

8. 推動農村再生計畫：

(1)農村再生計畫審查，經本府農村再生審查小組審查共 16 個社區通過農村再生計畫：(第 1、2 次農村再生計畫審查會，共計通過 7 個社區)。

A. 102 年 11 月 4 日本府農村再生審查小組召開第 3 次農村再生計畫審查會，通過 5 個社區，分別為北門區永隆社區、白河區草店社區、南化區小崙社區、南化區北平社區及柳營區重溪社區。

B. 102年12月24日本府農村再生審查小組召開第4次農村再生計畫審查會，通過4個社區，分別為七股區十份社區、山上區山上社區、白河區南寮社區及新化區大坑社區。

(2) 農村再生計畫審查：102年度1月至12月農村再生執行計畫經費獲得中央補助經費總計為2億381萬5,360元，分別為

A. 執行計畫進入第3年，共有玉井天埔、龍崎龍興、新化礁坑、七股龍山、楠西龜丹及白河竹門等6個社區，計8,883萬元。

B. 執行計畫進入第2年，共有七股中寮、篤加、白河大竹、林子內、詔安、東山嶺南及南化西埔等7個社區，計4,963萬5,960元。

C. 執行計畫進入第1年，共有七股樹林、白河六溪、甘宅、虎山、佳里延平、南化南化、後壁無米樂、菁豐、鹽水田寮及關廟埤頭等10個社區，計6,534萬9,400元。

(3) 102年度臺南市農村再生產業新活力-社區產業聯盟暨整合行銷計畫經費獲得中央補助經費總計為新台幣300萬元，針對30個已通過農村再生計畫社區進行產業資源調查、鄉村旅遊路線規劃、推廣輔導及成果展示：

A. 已完成農村再生社區產業資源調查並規劃3條鄉村旅遊路線：幸福蓮鄉心旅行（白河區）、牛埔泥岩健行趣（龍崎區、新化區）、絲情話憶天埔行（玉井區、楠西區）。

B. 已完成農村再生社區推廣輔導及成果展示活動（3場農再社區嘉年華），分別於七股區樹林社區、白河區虎山社區及龍崎區龍興社區舉辦。

#### (八) 漁港建設及近海管理：

##### 1. 漁業管理：

(1) 核發漁船漁業執照73件、漁筏漁業執照125件、船員手冊412件、汽油購油手冊172件及辦理漁筏定期檢查235件。

(2) 完成24艘兼營娛樂漁筏之定期檢查。

(3) 辦理不定期稽查娛樂漁筏業者3次，共計抽查24艘。

(4) 配合農委會辦理102年度漁船漁筏收購及處理計畫，收購漁船筏5艘，收購經費352萬4,800元，銷毀解體處理總經費8萬9,938元。

##### 2. 漁港管理：

(1) 完成將軍漁港開發計畫-修造船廠一、二用地標租案，標價為年租率12%。

(2) 完成臺南市蚵寮漁港區域劃定暨漁港計畫訂定及下山漁港漁港計畫檢討修訂工作，結算總經費93萬元。

(3) 完成臺南市馬沙溝漁港存廢可行性評估工作，結算總經費51萬6,000

元。

- (4)完成農委會漁業署委託辦理 101 年安平漁港舊港口重建計畫營運期間環境監測及差異分析工作，結算總經費 298 萬元。
- (5)完成北門漁港南碼頭改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結算總經費 86 萬元。
- (6)完成安平漁港漁具倉庫及整網場改建工程規劃，結算總經費 18 萬 2,000 元。
- (7)完成臺南市北門區蚵寮漁港加強阻水牆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結算總經費 61 萬元。

### 3. 漁業工程：

#### (1) 漁港建設：

- A. 完成北門(蘆竹溝)漁港共同航道出海口南側導航標示燈工程，結算總經費 467 萬 8,000 元。
- B. 完成將軍漁港分區開發計畫(第一期)-「修造船廠一、二、四」開闢公共設施工程，結算總經費 5,262 萬 9,798 元。
- C. 完成安平近海泊區碼頭整建工程，結算總經費 286 萬元。
- D. 辦理安平漁港觀光直銷中心站碼頭工程，發包工程費 203 萬 6,000 元，已完成竣工確認，俟材料試驗報告完成後辦理驗收。
- E. 辦理安平漁港-十大經典魅力漁港環境維護改善計畫，發包工程費 256 萬元，承包商刻製作形象牆不鏽鋼字體及主題牆圖案。
- F. 辦理臺南市北門區蚵寮漁港加強阻水牆工程，預算總經費 1,391 萬元，工程監造廠商遴選案於 2 月 11 日開標(資格標)。
- G. 辦理 103 年本市漁港公共設施、觀光設施檢視規劃設計(開口契約)，預算總經費 250 萬元，1 月 28 日完成議價，預訂 2 月 12 日前完成簽約。

#### (2) 漁港維護：

- A. 完成臺南市青山漁港西南航道青山橋補強工程，結算總經費 303 萬元。
- B. 完成將軍漁港港區北側道路護岸災修工程，結算總經費 465 萬元。
- C. 完成鹿耳門出海口河段疏浚清淤工程，結算總經費 203 萬 8,000 元。
- D. 完成安平漁港觀光直銷中心污水管路維護修繕工作(開口契約)，結算總經費 22 萬元。
- E. 完成下山漁港泊地疏浚工程，結算總經費 105 萬 6,000 元。
- F. 辦理將軍漁港漁貨拍賣場(中西棟)整修工程，發包工程費 935 萬元，為因應現值東北季風盛行，屋頂施工時有其危險性，且考量冬季漁獲旺季，對施工時封閉魚市場產生的影響將更大，預訂 3 月 1

日復工。

G. 辦理青山漁港內港停泊區疏浚工程，發包工程費 275 萬元，1 月 22 日已完成驗收，刻辦理結算中。

H. 辦理將軍漁港航道疏浚工程，總經費 423 萬 6,000 元，為考量漁獲旺季，港內進出船隻較頻繁，及漁民配合移泊船隻，自 1 月 6 日起辦理停工，已於 2 月 10 日復工，2 月 11 日召開施工說明會。

I. 辦理 103 年安平漁港環境清潔維護工作，發包工作費 209 萬元。

#### 4. 沿近海漁業輔導及漁業資源保育：

- (1) 辦理農委會漁業署 102 年度獎勵漁船筏休漁計畫，計申請補助 908 艘，申請獎勵金額 1,104 萬 8,000 元。
- (2) 辦理農委會漁業署 102 年度加油站漁船筏用油補貼申請計畫，計補助 1,536 艘使用船外機之漁船筏，油量 2,777 萬 8,120 公升，補助金額 8,899 萬 5,572 元。
- (3) 辦理 102 年沿近海漁業魚苗放流及保育工作，共計核准 17 場魚苗放流活動，放流魚種包括烏魚、魴頭、四絲馬鮫、黑鯛、黃錫鯛及點帶石斑，總計挹注 143 萬 2,000 尾魚苗，投入總經費達 321 萬 9,000 元。
- (4) 辦理 102 年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執行取締非法捕魚工作，共查獲本市違規案件 22 件，送由各主管機關依法核處。
- (5) 辦理漁業署補助 102 年度活化人工魚礁區及天然礁區計畫，進行本市第一、二、五魚礁區及安平保護礁區覆網清除工作，共計清出廢棄魚網約 120 公斤。
- (6) 辦理 102 年度臺南市淺海牡蠣養殖產業輔導計畫，蚵架回收數量如下：南區 2,884 棚、安南區 2,551 棚、安平區 2,741 棚，共計回收 8,176 棚，回收率為申報量之 100%，核撥獎勵金 324 萬 6,600 元。
- (7) 辦理 102 年度臺南市轄海岸蚵架與保麗龍清理工作，總經費 408 萬元，廠商已完成銷毀回收蚵架 2,400 噸。

#### (九) 動物防疫保護：

##### 1. 防範畜禽產品藥物殘留：

- (1) 畜禽產品未上市前採樣抽檢牛乳 17 件、羊乳 6 件、雞蛋 5 件、鴨蛋 12 件、雞肉 108 件、鴨肉 42 件及鵝肉 52 件，共 242 件。
- (2) 畜牧場藥物殘留逆向追蹤 38 場次及違規查處共 11 件。
- (3) 赴畜牧場宣導防範藥物殘留宣導共 541 場，赴產業團體集會場合宣導防範藥物殘留宣導 2 場次，102 人次參與。

##### 2. 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

- (1) 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 20 件及檢查標籤仿單；動物用藥品製造廠試製產品封存 9 件。

- (2)輔導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自製自配戶）及畜牧場查核原料藥、動物用處方藥品使用情形 370 場次。
  - (3)執行動物用藥品製造廠 GMP 後續性查廠 2 家。
  - (4)轄內違反動物用藥品管理法案件查處 2 件。
  - (5)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者訪視宣導 370 場次，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核發 9 件、變更 11 件、註銷 1 件；觀賞魚非處方藥品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變更 2 件。
  - (6)動物用藥品查核取締：禁藥 1 件、劣藥 1 件。
  - (7)動物用藥品製造廠自用原料藥查核 14 家。
  - (8)動物防疫用消毒資材抽驗 5 件。
  - (9)動物用藥品販賣業推銷員登記 6 件（新增 14 員、註銷 3 員）。
  - (10)動物用藥品管理法規宣導計 1 場 90 人。
3. 化製場防疫衛生管理：
- (1)審查畜牧場與化製場簽訂委託清除化製合約書共 1,379 場。
  - (2)化製場衛生消毒防疫管理工作及查核化製三聯單計 138 場次及 4,588 張。
  - (3)勾稽化製三聯單場數：30 場 153 張。
  - (4)調閱監看化製場監視錄影共 48 次。
  - (5)抽驗化製場成品共 6 件。
  - (6)執行道路攔檢工作共 6 次，攔檢 55 輛次。
  - (7)跟車化製車共 8 次。
  - (8)化製原料運輸車消毒防漏及密閉設備申請查驗及核發化製車輛合格證共 17 輛次。
4. 動物傳染病防治：
- (1)強化家畜禽場疫情通報系統：
    - A. 定期更新家畜場及動物防疫人員基礎資訊計家畜場 1,048 場；家禽場 4,870 場、防疫人員 60 人次。
    - B. 蒐集及告知國內外家畜保健及防疫資訊 30 次；重要家禽保健及防疫資訊 24 次。
    - C. 辦理家畜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系統計 109 場次；家禽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疫情處理 20 件次、逆向追蹤 12 場次。
    - D. 轄區內疫情訪視調查家畜場 525 場，養禽場 4,870 場次。
    - E. 辦理家畜傳染病（豬瘟、口蹄疫、牛流行熱）等血清學採樣監測工作 3,598 頭次及草食動物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驗 25,307 頭次；家禽禽流感主動監測及通報：家禽場 3,920 件次、家禽理貨場 55 件次、鳥店 28 件次、寵物鳥繁殖場 112 件次。

- (2)輔導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
- A. 102 年度『家禽流行性感冒防疫計畫重要措施績效評估』獲家禽在養隻數 1,000 萬隻以上組別之第三名。
  - B. 辦理自衛防疫消毒家畜場計 1,460 場次、家禽場自衛防疫消毒工作計 7,095 場次，豬禽場空舍、場內及周邊道路防疫消毒 6,319 場次、高風險禽場周邊道路防疫消毒 528 場次。
  - C. 加強查核及輔導肉品市場消毒防疫工作計 320 場次。
  - D. 辦理家畜場專業區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工作計 26 場次。
  - E. 辦理生物安全與疾病防治宣導家畜場 19 場次、1,066 人次；家禽場防疫輔導 1,450 人次、宣導講習 14 場次。
  - F. 辦理輸出入家畜禽追蹤檢疫工作；家畜輸出入追蹤檢疫 17 場次 27 頭次；家禽輸入追蹤 40 場次、輸出 54 場次。
  - G. 辦理乳牛冷烙編號及乳羊刺青工作計 2,232 頭次。
- (3)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
- A. 強化家畜群體免疫成效計 79 場次。
  - B. 辦理家畜抗體異常逆向追蹤查核計 73 場次；家禽抗體異常逆向追蹤輔導計 11 場次。
  - C. 辦理家禽重要傳染病血清抗體採樣工作及免疫成效輔導 15 場次、980 件次。
  - D. 辦理家禽血清抗體監測結果分析 57 場次、3,420 件次，抗體不佳輔導 11 場次。
- (4)協助家畜場及家禽場控制疫情：
- A. 家畜疾病之控制：輔導乳牛、乳羊畜牧場控制乳房炎計 77 場次。
  - B. 協助家禽場發病場送檢與後續疾病控制輔導 20 場次 66 件次。
- (5)成立家畜場及家禽場防疫輔導團：
- A. 提升家禽防疫輔導專業能力：辦理家禽疾病訓練課程 3 場次。
  - B. 辦理禽流感防疫沙盤推演 1 場次。
- (6)水產及動物疾病檢診服務：
- A. 水產動物疾病檢診共計 567 場次 1,459 件。水質檢驗共計 958 場次 2,813 件。養殖戶訪視共計 1,272 場次。用藥輔導共計 1,215 場次。
  - B. 辦理水產動物疾病防治與安全用藥講習會 4 場次共 400 人次。
  - C. 家畜禽疾病檢診服務共 68 戶 144 件。分子生物學診斷 (PCR) 家畜禽共 32 戶 120 件。病理組織切片製作共 6 戶 21 件。微生物分離與鑑定共 56 戶 335 件。協助藥物敏感性試驗 56 戶 58 件。
  - D. 豬隻血清抗體檢測，主要監測豬瘟與豬假性狂犬病 gI 血清抗體，共檢測 11 場次，476 件樣品。家禽血清抗體檢測，主要監測新城病、

傳染性支氣管炎、傳染性華氏囊病、里奧病毒等四種家禽重要傳染病，共檢測 14 場次，892 個樣品。

5. 動物保護相關業務：

- (1) 榮獲農委會核定本市 102 年度動物保護業務執行績效評鑑成績甲等。
- (2) 動物保護法執法處理檢舉案件 488 件、執行寵物未登記稽查件數 3,139 件、經濟動物查核 68 場次、行政處分計 7 件；新增寵物登記 1 萬 2,105 頭。
- (3) 特定寵物業者核、換發許可證：繁殖(含兼營買賣寄養者)19 件、買賣(含兼營寄養者)32 件及寄養 3 件，合計 54 件。特定寵物業查核及評鑑 243 次，未經許可經營寵物業主動查核 186 次。
- (4) 狂犬病疫苗注射 6 萬 1,838 頭；輸入犬貓追蹤檢疫國外 24 件、金馬澎湖輸入 9 件。
- (5) 辦理動保法及其相關教育宣導活動 423 場次；動物保護 LED 宣導 3,494 次。

6. 動物收容相關業務：

- (1) 榮獲農委會核定全國 102 年度動物(犬貓)收容、捕捉業務評鑑特優。
- (2) 流浪犬捕捉、收容數量、安樂死數量及犬貓認領養數量：
  - A. 政府捕捉流浪犬數量 3,243 頭，通報捕捉數 5,862 件，急難救助 646 件。
  - B. 公立收容所收容數 5,368 頭。
  - C. 公立收容所安樂死數頭 1,565 頭。
  - D. 犬貓認領養數 3,275 頭。